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1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2月18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12日以专人、邮寄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肖旭凯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肖旭凯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延长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

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肖旭凯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3）。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9 日